

2025 年湖南省商务厅本级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3、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区域经
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起草我省国内外贸易、招商引资、
承接产业转移、对外援助、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地方
性法规及规章草案、政策措施和实施办法，研究经济全球化、
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和流通体制改革并
提出建议。

2、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
促进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
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
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3、拟订全省国内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
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指
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
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
络工程。

4、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
拟订规范市场秩序的政策；协调全省消除地区封锁、打破行
业垄断的有关工作，规范商贸企业交易行为；推动商务领域
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5、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6、贯彻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拟订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单位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7、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

8、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单位制定促进服务出口、服务外包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9、贯彻执行我国多双边(含区域、自由贸易区)经贸合作战略和政策，推进我省与其他国家(地区)的经贸往来与投资贸易合作；牵头承担全省商务领域涉及世界贸易组织事务的相关工作，负责对外经济贸易协调工作。

10、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协助开展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

11、宏观指导全省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政策；依法核准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事项；依法核准重大外商投资项目的公司章程及法律特别规定的重大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指导投资促进及全省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工作，规范招商引资活动；指导国家级、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有关工作。

12、拟订并组织实施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拟订省内人员出境就业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拟订境外投资的管理办法和具体政策，依法核准省内企业对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

13、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援助政策和方案，协调管理全省承担的对外援助项目；协调管理多双边对我省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的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14、贯彻执行国家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经贸规划、政策，指导我省对港、澳、台地区贸易和经贸合作活动，协调港、澳、台商投资管理工作的。

15、负责全省对外开放口岸的规划、申报及有关审批工作；协调管理全省口岸工作，推动建立大通关机制。

16、承担会展业促进与管理有关工作，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在湖南境内举办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的许可工作。

17、承担全省商务系统统计及其它信息发布工作，提供信息咨询服务，指导全省流通领域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建设。

18、承办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湖南省商务厅本级内设 27 个处室，具体是办公室、人事处、综合调研处、法规处（行政审批处）、财务处、市场运行和消费促进处、市场体系建设处、流通业发展处、会展业发展处、电子商务处、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处、对外贸易处、加工贸易处、投资促进处、投资管理处、园区开放发展处、自贸区综合协调处、自贸区制度创新处、自贸区评估指导处、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处、中国-非洲经贸博览会秘书处、地区合作一处、地区合作二处、口岸国际物流发展处、口岸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商务厅本级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0743.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14.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929.53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2211.77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余结转减少所致。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0743.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6199.98 万元，公共安全 0 万元，教育 10.84 万元，科学技术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43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75.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50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2211.77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我厅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0743.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99.98 万元，占 57.71 %；教育支出 10.84 万元，占 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22 万元，占 15.27%；卫生健康支出 560 万元，占 5.21%；节能环保支出 7.43 万元，占 0.0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75.36 万元，占 17.46%；住房保障支出 450 万元，占 4.1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 7075.79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3668.03

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省级专项资金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 2527.24 万元，主要用于经贸活动的组织和商务业务工作的开展等方面；运行维护经费 689.4 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和重大经贸活动保障等方面；省级专项资金 451.3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消费促进活动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5 年本单位机关本级的运行经费 1170.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1.09 万元，下降 5.73%，主要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维修（护）费、印刷费、物业管理费等一般性支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5 年本单位机关本级“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27.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472.5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15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建设的重点出访任务。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17 万元，拟召开 15 次会议，包含全省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推进大会、外资企业迎春座谈会、全省商务工作会议以

及外贸、外资、消费品以旧换新、中非经贸合作先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口岸、援外培训等业务工作会议，人数 400 余人次，内容为推进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建设、部署全省商务和开放型经济工作等；培训费预算 80.08 万元，拟开展招商引资、服务贸易和商业服务业、外贸、加工贸易、“走出去”、安全生产、自贸试验区等业务工作培训，人数 1140 人，内容为为提升全省商务系统干部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为全省商务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5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43.5 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3.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72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8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 9814.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75.79 万元，项目支出 2738.5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